

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民政部培训中心 文件

民培〔2021〕6号

民政部培训中心关于举办 2021年社会组织管理人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民政厅（局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基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，推进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，提高组织服务社会的能力，根据《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21年民政部培训计划〉的通知》（民办发〔2021〕1号）安排，民政部培训中心计划举办“社会组织管理人员培训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与师资

培训内容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；新时代社会组织党建、政策解析、法律风险防范、人力资源管理，推进“十四五”规划与社会组织工作方向、内部治理与组织

发展等。

拟邀请师资：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（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）有关负责同志；社会组织领域相关专家、高校教师；优秀社会组织负责人；社会组织法律服务领域资深律师等。

二、培训安排

（一）培训时间

2021年5月24日（下午报到）—5月29日（上午返程）

（二）培训地点

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（民政部培训中心）燕郊校区

地址：北京东燕郊经济开发区燕灵路2号

（三）培训对象及人数

社会组织负责人及管理人员等，共100人。

三、报名时间与方式

报名时间：5月10日8:00—5月21日12:00

报名方式：

1. 登录中国民政人才网络学院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ycpx.bcsa.edu.cn/>）。根据报名时间，点击“在线报名”进行报名。

2. 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。

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：培训费 1580 元/人（含资料费、专家费、证书费、场地费等）

培训期间，食宿统一安排，食宿费及往返交通费自理。培训费和食宿费在学员报到时统一现场收取，可使用支付宝、银行卡、现金支付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参训学员自备消毒用品及口罩，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，如报到日或报到日之前有发烧、感冒、咳嗽等情况请自行取消行程，并及时告知民政部培训中心。

（二）培训期间，政治面貌为党员及预备党员的参训学员需佩戴党徽。

（三）学员在培训期间需遵守培训纪律、完成培训内容。在培训结束后，民政部培训中心将为所有按要求完成培训任务的学员颁发结业证书。

六、联系人与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民政部培训中心培训部 纪拓

联系电话：010-61591725 17718421993

前台：010-61595421-8000

附件：

1. 报名回执表
2. 乘车路线说明

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（民政部培训中心）

2021年5月6日

附件 1

2021 年社会组织管理人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电话（传真）：

联系人：

手机：

姓名	性别	民族	单位及职务	手机号码	备注

（备注：请把此表填好后交到报到处。）

附件 2

乘车路线说明

培训地点：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（民政部培训中心）
燕郊校区

地 址：北京东燕郊经济开发区燕灵路 2 号

乘车路线：

1. 北京南站：地铁 14 号线（善各庄方向）→大望路站（C 口）→步行 600 米→八王坟西站 812 路（燕郊总站方向）→防灾科技学院站→步行 200 米（路西）即为学院东门。

2. 北京西站：地铁 9 号线（国家图书馆方向）→军事博物馆站→地铁 1 号线（四惠东方向）→大望路站（C 口）→步行 600 米→八王坟西站 812 路（燕郊总站方向）→防灾科技学院站→步行 200 米（路西）即为学院东门。

3. 北京站：1 路公交车（四惠枢纽站方向）→郎家园站→818 路公交车（天洋城总站方向）→防灾科技学院站→步行 200 米（路西）即为学院东门。

4. 首都机场：机场大巴燕郊线→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。

5. 其他：地铁 6 号线到潞城站→819 路→防灾科技学院站→步行 200 米（路西）即为学院东门。